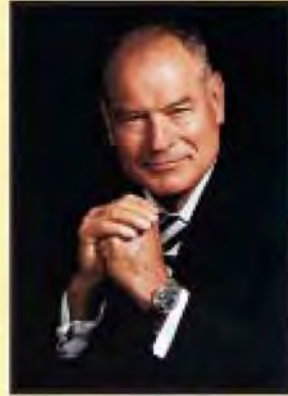


蒂罗勃，是基督教遍及世界重要的发言。他勤勉，注释的教导方式，是依照写成圣经的原文，和根据历史背景。他以创新的字汇，例证，和圣经的分门别类的系统，清楚地传达神话语绝对可靠的真理。蒂罗勃记录的演讲超过一万一千小时，而且他著述超过一百本书籍和小册子，包含了大部份圣经章节。



Photograph by Missen Backer

蒂罗勃毕业于亚历桑那州大学(Phi Beta Kappa)，和达拉斯神学院(summa cum laude)。他在神学院就读时，遇上第二次世界大战，为服役受到拖延，期间他在美国陆军航空队里，上升为中校。毕业后，于一九五零年成为休斯顿比拉迦教堂 (Berachah Church) 的牧师。他广泛的学术训练，包括希腊文，希伯来文，神学，历史，和原文的评论，成为他在神学研究和教学这苛求的专业上的基础。经过五十三年忠诚的服务之后，蒂罗勃退休为比拉迦教堂的牧师。

浪子 离开家庭，过着放荡的生活，并且挥霍了他的遗产。而他的长兄留在家辛勤工作。当浪子回头与父亲重建关系的时候，长兄变得小气，妒忌，痛苦，和愤恨。不管他们以不同的路径进入属肉体的状态，纠正他们的罪过不能够从他们出生的环境去除他们，一旦是儿子，永远是儿子。

身为一个“再生”的信徒，不管你犯的罪与浪子或长兄相似，你保持为神家庭中永久的成员，但是你失去了与神的时间关系。要矫正这个裂缝，神供应了一个简单仁慈的步骤 - 反弹 - 以便。在你得救之后所犯的罪得到赦免，而且你可以与神回复相交，在基督徒的生命里继续前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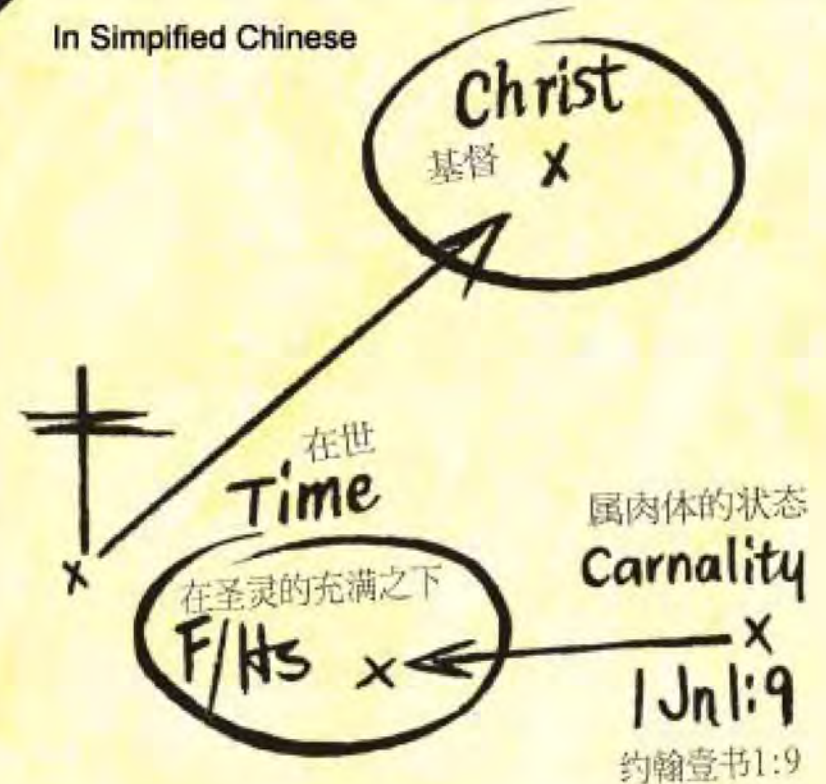
耶稣向自以为是，墨守法规的听众教导信心浪子的寓言；他们斥责放荡的浪子而称赞自以为人格至上的长兄。然而，他们完全错过了那个消息！每个独自借着信心相信基督的人都是神永久的儿子。一旦是家庭的一份子，任何信徒都能从属肉体的状态中纠正他基督徒的生命，与神恢复相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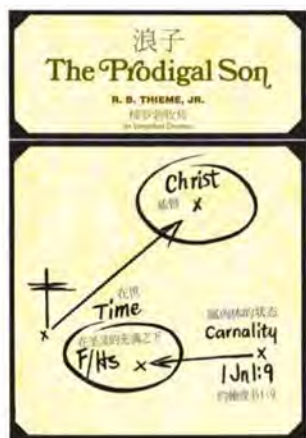
浪子 The Prodigal Son

R. B. THIEME, JR.

蒂罗勃牧师
(In Simplified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inese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约翰福音 1:12)

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
(约翰福音 10:28)

..

PRODIGAL SON

浪子

R. B. THIEME, JR.

梯罗勃牧师



R. B. THIEME, JR., BIBLE MINISTRIES

HOUSTON, TEXAS

梯罗勃圣经部

最初出版为 *PRODIGAL SON* @ 2001, 梯罗勃牧师。
翻译: 浪子

此书是从梯罗勃的讲座和未经出版之笔记编制而成的。

要订购这本英语版的书, 请接触

R. B. Thieme, Jr., Bible Ministries (梯罗勃圣经部)

P. O. Box 460829, Houston, Texas 77056-8829

www.rbthieme.org

未得出版者书面上的许可, 不能复版或传达本书之任何部分, 不论任何的形式, 或任何的方法, 电子的或机械的, 包括影印, 录音, 或任何的资料储藏和取回系统。

经文是取于中文和合本之英文标准版圣经, 版权 2008。被许可用。

美国印刷

2009 年翻译

翻译者

Debbie Y. Barnhart 班克陈婉薇

Ho-Mei M. Yeh 叶陈可薇

被梯罗勃圣经部许可用

财务政策

梯罗勃圣经部的任何材料是绝无收费。任何人渴望学习圣经都能获得我们的书籍, DVDs, MP3 CDs 和录音带, 无需支付。神提供圣经教义。我们愿意反映他的恩典。

梯罗勃圣经部是一个仰赖神恩的服务, 完全以自动奉献来经营。我们任何的物件都没有价格表。绝无金钱上的要求。当神的话感动信徒去捐助的时候, 他对圣经教义的散播有贡献的优权。

圣经学理之探讨

圣经学理是完全依照圣经原文翻译出来的正体教义。教义视为属灵真理之准则。教义是基督徒灵性上的滋养品 (马太福音 4:4)。

圣经教义的重要不可能是过份强调的 (诗篇 138: 2)。神命令基督徒从内心处改观 (罗马书 12: 2)。这变化需要每日藉着学习和应用圣经教义来更新我们的心怀意念 (哥林多后书 4: 16; 以弗所书 4: 23)。

多年以来, 梯罗勃教的查经班每日供应灵粮给会众。出版物, MP3 CD 和录音带以及 DVD 录音的材料是绝无收费或负带任何义务。圣经教义目录可向以下地方索取。

梯罗勃圣经部
R. B. Thieme, Jr., Bible Ministries
P.O. Box 460829
Houston, Texas 77056
www.rbthieme.org

神的道是活泼的, 是有功效的, 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 甚至魂与灵, 骨节与骨髓, 都能刺入、剖开, 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希伯来书 4:12)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 於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 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 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摩太后书 3:16-17)

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 作无愧的工人, 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摩太后书 2:15)

目錄

序言	<i>i</i>
寓言是什么?	1
新生	2
永恒的保证	5
与神暂时的相交	6
神操纵的资产	8
属肉体的基督徒	9
神的惩罚	12
反弹和属灵的状态	14
在反弹中神的恩典	15
在反弹中神的品质	18
反弹的结果	18
墨守法规的信徒	20
墨守法规的后果	21
附录 A - 反弹的教义	23
附录 B - 永恒保证的教义	24
附录 C - 悔改的教义	25
附录 D - 神惩罚的教义	27
附录 E - 神品质的教义	28
附录 F - 七个死亡	32
附录 G - 三十九项不可撤消, 真正的事实; 以及一项可撤消, 真正的事实;	34
圣经索引	39

序言

在你开始学习圣经之前，如果你是一个在耶稣基督裡的信徒，你必须私自向父神承认自己的罪。

我们若认自己[已知]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已知]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不知或遗忘的罪]。（约翰一书 1:9）

你然后将会与神相交，被圣靈充满，准备好从神的话语中学习圣经教义；

神是个靈，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靈[圣靈充满] 和诚实[圣经的真理] 拜他。（约翰福音 4:24）

你个人若从未有信主耶稣基督为救主，问题不是有否认你的罪。问题是有否单单相信基督一位。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遵守命令去]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

寓言是什么？

在你了解圣经当中最熟悉的寓言之前，你必需对寓言的文学有多少的认识。寓言是一个简短，虚构的故事，举例说明教义的一项原则。寓言起源于希臘文的复合词 *παράβολή (parabole)*: *παρά(para)* 意谓“在旁边”，而 *βολή(bole)* 意谓“投丢”。共同一起他们表示“放置在旁边”或是“比对。”换句话说：为了明白寓言在属靈方面的意义，我们一定要将故事与教义的原则配合。举例来说：在浪子的寓言中，父亲代表父神而那两个儿子比喻属肉体 and 属靈的信徒¹。寓言的解释必需和已知的教义作出相容的推論。

1. 属肉体的状态是因为在生活上有未承认的罪，失去与神相交的绝对状态。在属肉体的状态中，信徒失去圣靈的充满，被罪性控制着生命。属靈的状态是与神相交的绝对状态，藉着使用反弹结果被圣靈充满。请参阅梯罗勃 *Rebound and Keep Moving!* [反弹，继续前进!] (Houston: R. B. Thieme, Jr., Bible Ministries、休斯顿、梯羅勃圣经部、1993)。此后、对梯羅勃书籍的参考，将只会引用作家，书名，初期出版日期，和书页。

所有的寓言都是來自着述寓言时的生活动态。人物和事件是比喻性或代表性的,而且绝不使用专有的名词或确定的地点。与拉撒路和财主的故事有别,那不是 一个寓言因为它有给予明确的人名和地方。这样你便能区别一件真实的歷史事件和一个寓言。

寓言的叙述有局外人精确的意义,非信徒和信徒兩者都能领会,但是寓言主要是针对有圣经教义在魂裡的信徒。惟有被圣靈和教义充满的信徒,才能了解故事中属靈方面的重要意义。²当耶稣在一大群众前演說的时候,他通常采用这种沟通的形式把教义教导在场的信徒。

新生

在路加福音 15:1, 耶稣基督向聚集來听他演說的稅吏和罪人說話。法利赛人和文士因注意到他对这些罪人的憐憫, 齐齐起來挑剔他(路加福音 15:2)。他们抱怨他不只接受稅吏, 收稅員, 和罪人, 妓女, 甚至与他们进餐。稅吏和罪人是犹太人社会阶层中最低的。自尊的犹太人绝不会被发现和他們在一起, 不要說与他们交往。然而, 在这裡一位宣称是弥賽亞的, 居然彰彰地忽视他们所有的传统和习俗。没有遵从他们墨守法规的系统, 反而喜欢与 [不可及之贱民] 结交。³

被自己的属靈状态所蒙蔽, 自以为是的宗教領袖拒绝認識耶穌是基督, “人子...來, 为要寻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加福音 19:10)。他也不是來作王好能统治或从羅馬的轡解放犹太人, 正如他們所期待的。他們没有了解到耶穌基督会不顾一切, 依照自己的个性, 說服那些未得救的人, 单独藉着信心來到他那里。藉着福音, 他会不遗余力, 把他們吸引到自己來, 因为他是解决罪的问题的唯一办法, 得到永生的唯一希望(使徒行传 4:12)。

这些宗教領袖非常熟識这段旧約的經文:

圣靈的充滿把信徒的魂放在圣靈的控制之下。他的控制是神的力量來实施属的生命(以弗所书 5:18)。請參閱梯羅勃、*Old Sin Nature vs. Holy Spirit* [旧罪性与圣靈相对], (尚未有中文版)、(2000)。

3. 墨守法规是人徒然的尝试, 藉着属人的善行去争取救贖, 属靈, 或神的嘉許。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 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罰, 我們得平安; 因他受的鞭傷, 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走迷, 各人偏行己路, 耶和華[父神]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神子]身上(以賽亞書 53:5-6)⁴

然而, 对神给一个遺失以及垂死的世界的计划, 他们毫不关心!⁵ 这些人是诚恳的行善者, 绝对守着原则而活, 或许认为自己有服从, 摩西法律的每一个字母。耶穌向这些墨守法规的法利赛人和文士指出, 他们所有的道德和属人的善行是不足够的。⁶ 他们需要重获新生, 再生(約翰福音 3:7)。⁷ 甚至那年轻的财主, 一个非常有道德和正直的人, 有把握他已遵循全部的律法, 却被公然地宣布他仍然不足。随后, 耶穌对他的門徒解釋, 年轻财主的难题是他没有在重获新生上跟随他(馬太福音 19:21, 25, 28)。

所以, 你们因信基督耶穌, 都是神的兒子。(加拉太書 3:26)

唯有藉着在基督裡有信心的人才是神的孩子。

凡接待他的, 就是信他名的人, 他就賜他們權柄, 作神的兒女。(約翰福音 1:12)

这是再生的唯一方法。耶穌不理會那些熱心宗教行善者的拒絕, 繼續給稅吏和罪人, 那些在神面前對自己真實的境況沒有錯覺的人, 提供救贖。

在路加福音 15:3-9 里, 首先的兩個寓言和救贖有關, 而且解答了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疑心。彼此同样描述未接受耶穌基督为救主的人。在第一个寓言里, 罪人与动物, 一只羊, 相比; 在第二个寓言里, 与一个死物, 一个硬币, 相比。在結論中, 耶穌举出一項原則:

4. 除非有特別的指示, 本書的所有經文是引述於詹姆士國王版本(KJV)。括号内注释反映在查經班教授中对詹姆士國王版本的翻譯加以詳細說明(MP3CD 錄音帶可从德克薩斯州、休斯頓: 梯羅勃聖經部索取)。

5. 梯羅勃、*The Plan of God* [神的计划] (1991)。

6. 属人的善行是信徒在罪性的控制之下, 他的以助人为樂的产品或行为。属肉体的基督徒的善行跟非信徒的善行是难以識別的, 没有属靈的价值, 在天堂上是没有獎賞的。請參閱梯羅勃、*Reversionism* [靈性上的倒退]、(尚未有中文版) (2000)、1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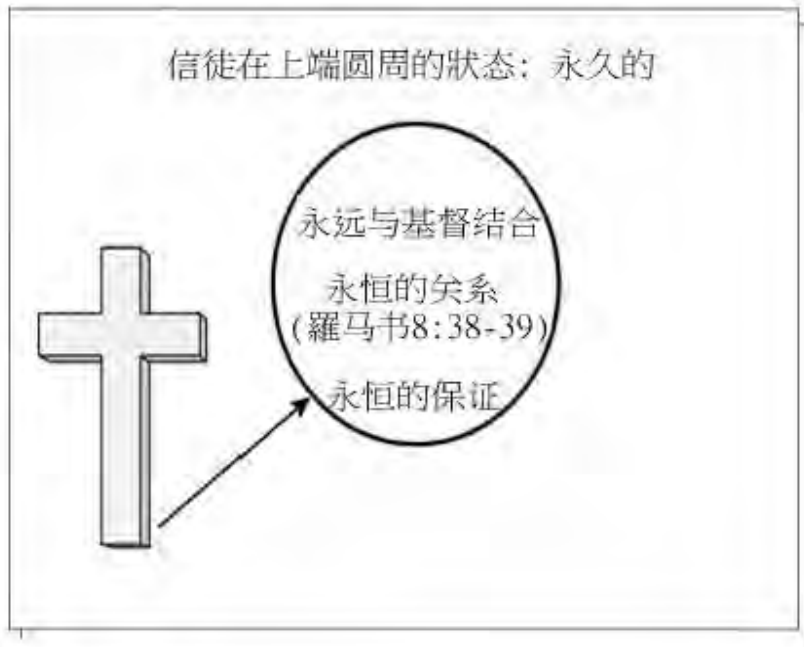
7. 重获新生, 或是"再生, "是在靈性上的誕生的神学术语;就是在任何人相信耶穌基督而得到永恒救贖的片刻, 永生的歸咎。一个再生的人度过靈性上的死亡进入属靈的生命。

我告诉你们：一个罪人悔改[他对基督的心理态度有所改变]，在天上也要这样为他欢喜，较比为九十九个不用悔改的义人欢喜更大。
(路加福音 15:7)

第三个寓言介绍一个新的主题。比喻从救赎转移到反弹。⁸

一个人有两个儿子。
(路加福音 15:11b)

“一个人，”声明是他们的父亲，代表父神，三位一体的第一位。那两个儿子代表那些已经相信耶稣基督为救主的人。这段经文的要点是父子之间存在的关系。在这段经文结论的时候，同一的关系仍然存在 - 父亲与两个儿子。不管



上端的圆周

8. 反弹是给属肉体信徒仁慈的供应，借着向父神说明个人的罪，恢复圣灵的充满；返回信徒与神相交的方法，好重新开始属灵的生命(约翰壹书 1:9; 哥林多前书 11:28)。请参阅附录 A; 并请参阅梯罗勃、*Rebound and Keep Moving!* [反弹，继续前进!]

他们走不同的途径，在人的家庭和神的家庭里仍然保持是儿子。在得救的那一刻，他们都被安置与主耶稣基督结合，我叫它做 [上端的圆周]。⁹

永恒的保证

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这永生也是在他儿子里面。

(约翰壹书 5:11)

神赐给所有在耶稣基督里的信徒永生。¹⁰ 身为信徒和“儿子，”你也有永恒的保证。¹¹ 你不能离开上端的圆周就是你与神永久的关系。永生和永恒的保证是你得救时所接受的三十九项不可撤消，真正的事实中的两项。¹² 神的恩典如此严紧地缠绕着救赎的包裹以至你无法溜走。¹³

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是高处，是低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里的。

(罗马书 8:38-39)

一旦是儿子，总是儿子。可能你曾经渴望改换你的家庭。可能你曾经接受惩罚或者有家庭的冲突。然而，要改变你肉体诞生的家庭是不可能的。

同样地，而且更重要的，你不能改变你属灵出生的家庭。当你相信耶稣基督为救主的时候你是生于神家庭里。你永远都是神的儿子。你始终是神家庭的成员！

9. 与基督结合在得救的一刻发生，当每个信徒藉着圣灵的施洗放置“在基督里”，他与基督的死亡，埋葬，和复活视同为一。这个结合是永恒的，从罪和死亡的势力释放出来，带给每个信徒一个属灵的生命。信徒分享一切基督所是和所有，包括永生(约翰壹书 5:11-12); 正义(哥林多后书 5:21); 被拣选(以弗所书 1:3-4); 豫先定下(以弗所书 1:5-6); 儿子的名份(加拉太书 3:26); 承受人(罗马书 8:16-17); 祭司(彼得前书 2:5,9); 成圣(哥林多前书 1:2); 王室(提摩太后书 2:11-12)。这教义说明每个教会年代信徒的地位，暂时的存在，和永恒的将来。

10. 请参阅梯罗勃、*A Matter of Life and Death*、生死关键(1990)。

11. 请参阅附录 B。

12. 请参阅附录 G。

13. 恩典是所有神，以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救恩的工劳为基础，可自由地为人类做事。人类无法藉着自己的努力，工作，能力，或道德来完成或达成神的嘉许或喜爱(以弗所书 2:8-9)。

的成员！正如你不能改变你肉体的诞生，你也不能改变你属灵的诞生。没有任何事你能做可以叫你改变或失掉你和神的关系。这是神的恩典。

神是不变的。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希伯来书 13:8）。基督不能够取消他为你的救赎所做的工作。你没有工劳的单信基督一位的决定是永恒救赎唯一必要的条件。基督做了所有的工作以便你唯一要做的是“当信主耶稣，你必得救。”（使徒行传 16:31）。

如果你个人已经接受耶稣基督为救主—不论你的行为或举止是如何，不论你是何等的卑鄙，如何自以为是或热心宗教—你是神的儿子。你不能够改变那个事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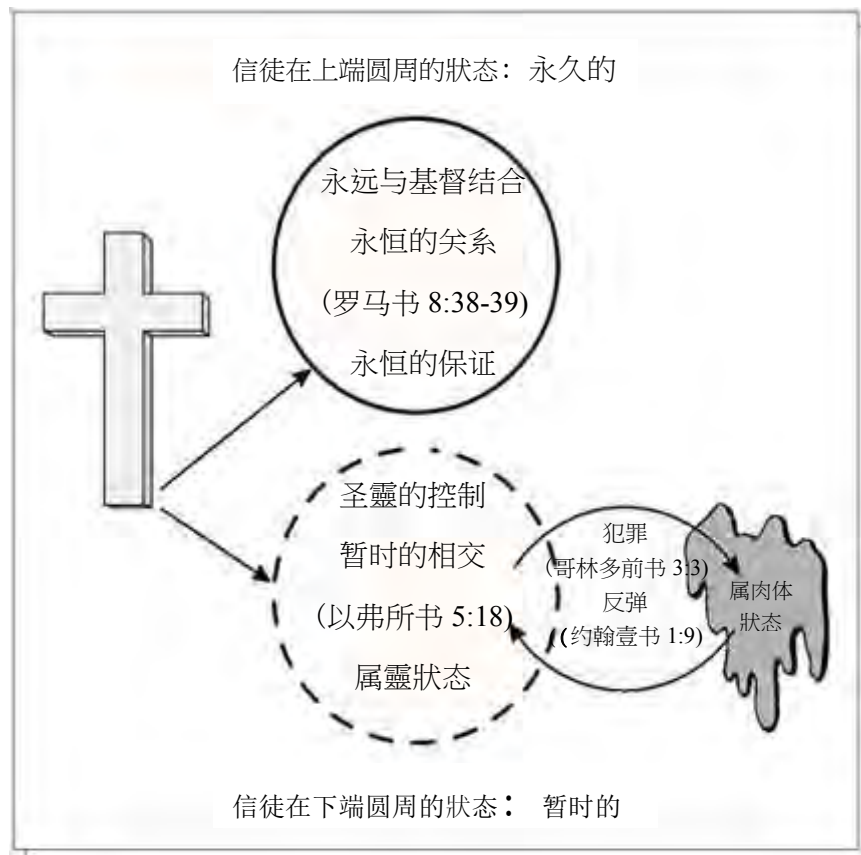
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裡把他们夺去。（约翰福音 10:28）

绝不要重复那无意义的叫喊，那个所谓的祷告，“神哦！最终解救我们”。正如说神背诺；神是一个说谎者，神是不义和不公平的；他不是不变的。换句话说、你犯了最恶劣亵渎神的罪。在你首次相信的片刻，你永远是得救了；事情已经了结！你的救赎仅此一次决定了！

与神暂时的相交

“底下的圆周”代表与神在世的相交。与神暂时的相交，或在属灵的状态中，信徒的魂被圣灵充满，或在圣灵控制之下（加拉太书 5:16）。罪叫信徒与神失去相交，进入属肉体的状态之内。在属肉体的状态中罪性控制着魂（罗马书 7:14）。¹⁴属灵和属肉体的状态正好是相反的名词：属灵的状态描述信徒在底下的圆周之内的状态，而属肉体的状态描述在底下的圆周之外的状态（罗马书 8:6）。

14. 除了耶稣基督以外，罪性是每个人类整体的一部份，人反抗神的中心。罪性原本来自亚当的堕落，继而藉着生殖遗传伸展到所有的人类，居住在人体细胞的结构中。成为全人类在灵性上死亡和腐败的原因。罪性是以弗所书 4:22 的“旧人”；罗马书 8:3-4 裡亚当“肉体”的本性；罗马书 7:8-20“罪”的原则；哥林多前书 15:22“在亚当”裡的生殖遗传继续罪性和灵性上的死亡。



上下圆周

在第二个阶段任何的一瞬间，¹⁵在耶稣基督裡的每个信徒不是在底下圆周之内就是在底下圆周之外（哥林多前书 3:1）；不是被圣灵控制着就是被罪性控制着。没有信徒可能是一部份属灵一部份属肉体。他们是在一个互斥的情况中。

当你犯罪，在底下圆周之外的時候，你仍然是在上端圆周之内。如此，争议是恢复与神暂时的相交。神已经提供反弹，一个叫你能返回底下圆周之内的方法。你不能藉着燃烧蜡烛，一再献身，发誓，懊悔¹⁶，或任何其他激动的自我鞭打的方法来回復与神相交。你是藉着恩典得到復原。而且当你被復原的时候，你与神恢复相交。这项原则对了解浪子非常重要。

15. 第一个阶段是救赎，第二个阶段是基督徒生活的方式，在得救之后立刻开始而且继续直到死亡或被传送；第三个阶段是永恒。

16. 请参阅附录 C。

正如每一个信徒浪子开始时，在底下圆周之内，在世与神相交。但是，藉着罪惡的活动他离开了底下圆周。虽然在底下圆周之外，浪子仍然是在上端圆周之内。他不能失去他的救赎。

一些信徒并不了解永恒的保证。他们认为他们能失去自己的救赎。经过多年失去与神相交之后，然后欲望回到主裡，他们以为必要再度相信基督。他们尝试一再确认自己的信心，一再献身，或悔改。

有关你的救赎你不能[再做]任何的事；在你第一次相信的时候救赎已经成全了。要是你去重复救赎，你是侮辱主并且显示你对神的话无知。你拒绝了永恒保证的原则和暗示神第一次做得不好。甚至一些应该有更深認識的传道者，当人问他们[如何返回与神相交]的时候，居然建议使用一再献身的诡计。

这个使用感情的方式，一再献身，来应付属肉体状态的难题，造成混乱，可悲的信徒。答应神你决意不再犯这错，诚恳和迷惑自己一再献身，或许尝试与神交涉，这一切都不能叫你回復与神相交。你所做的任何事不能叫神满意。惟有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所做的工作可以叫父神满意。因此，只要反弹，忘记所犯的罪，继续前进。如果你没有实行反弹的技巧，你忽视了神的恩典，不能在基督徒生命中前进。

信徒时常被他们所犯的罪震惊。他们会问，“基督徒可以做出这一些事吗？”他们甚至会怀疑，“也许我不是一个基督徒！”可以放心，任何非信徒犯的罪基督徒也能犯！适当的问题是，“身为一个基督徒，我如何返回与神相交？”你相信主耶稣基督的一刻，神提供回復相交的方法。这是神在得救时为你操纵的恩典，而且在与神相交和基督徒生命中一切的事上继续操纵。浪子的寓言举例说明这个恩典。

神操纵的资产

小儿子对父亲說：‘父亲，请你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他父亲就把产业分给他们。(路加福音 15:12)

藉着類推的方法，小儿子“应得的家业”和神为你的基督徒生命所供应的操纵的资产有关。你知道你是一个在属靈上的大富豪吗？也许你过着一个在属靈上贫民的生活，因为你不知道身为基督徒的你有數以千计的应许属于你。¹⁷每个

17. 请参阅梯羅勃, *The Faith-Rest Life*, [信靠与安息的生命] (1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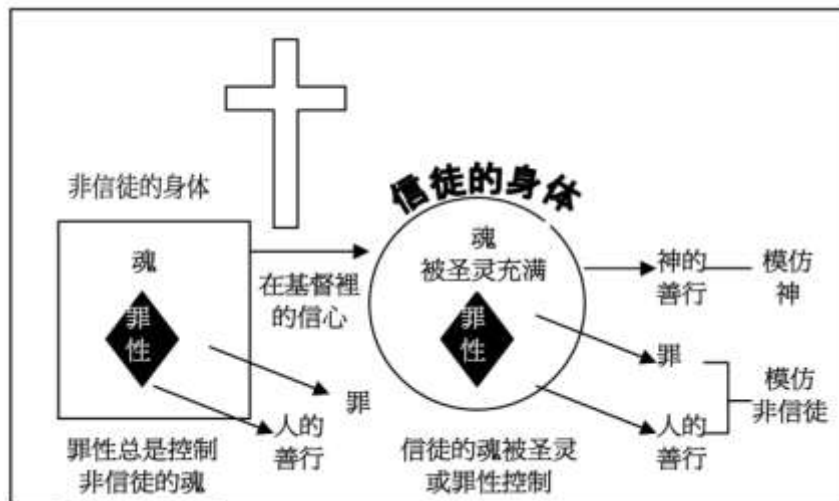
应许都是基於一个圣经教义的原则上。过去的星期里你有提出过多少的应许？当你没有提出属于你的是何等的悲哀。我怀疑如果现在你的支票户口有一百万元，你在一周内可能写一、两张支票。如此，为何不利用父神无限的帐目？神不耐烦地等候(以赛亚书 30:18) 着來供应你基督徒生活上许多在世的祝福。但是，你属肉体的状态束压着你接受这些奇異的祝福的可能性。

小儿子作出一个非常合理的要求。他预先要求一些不久总会是他的。远古时代的父母为他们的孩子储蓄，好叫准备他们的生计。当他要求他那部分的产业，他所要求的正是他应得的。这是，“我应得”的片语的意思。

父亲的反应是什么？他把财富分配给儿子。两个儿子都承受各人自己的一份。同样，父神分配他的资产，或[神操纵的资产]，给所有的信徒。现在的问题成为如何拨用和利用它。你会如何利用神所供应的资产？第十三节开始叙述小儿子的故事以及他如何使用父亲给他的资产。

属肉体的基督徒

属肉体信徒的动态与非信徒毫无差别 (哥林多前书 3:3)。¹⁸实际上，有时他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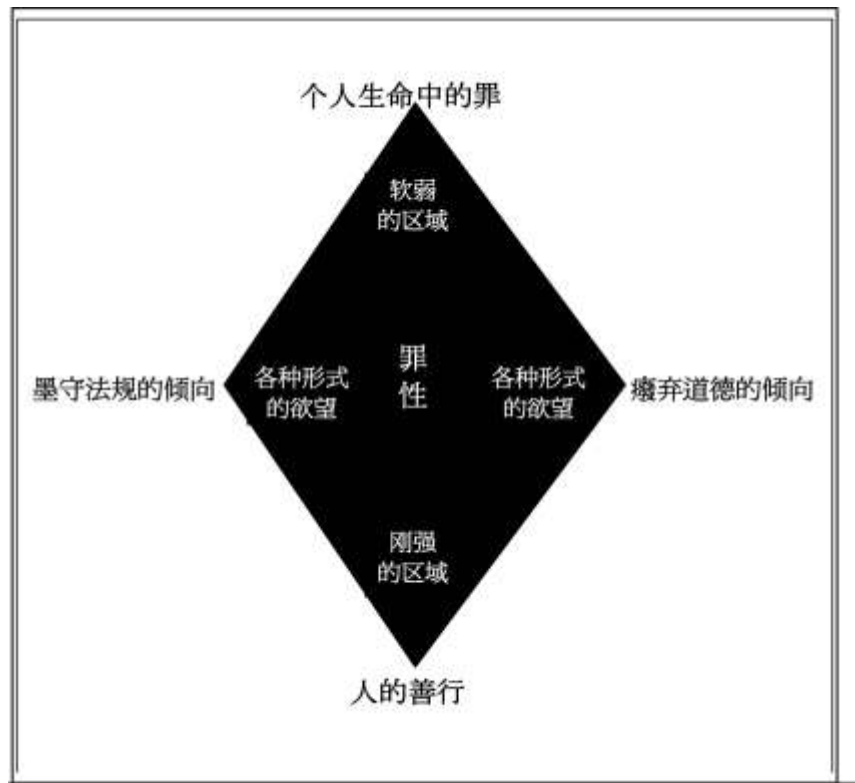
属肉体状态与属灵状态的对比

18. 请参阅梯羅勃、*Reversionism*、[灵性上的倒退]、(尚未有中文版)。

坏，正如在大卫的生命中一个时期所显示的（撒母耳记下 11）。大卫是一个信徒，然而他的作为正如一个非信徒。¹⁹ 扫罗也是一个信徒虽然他一生的行为大多数有如一个非信徒。依神的话语，虽然信徒的行为有如非信徒，他仍然是一个信徒，但在地位上是属肉体的，失去[与神]相交。小儿子[任意放荡的生活]也代表了这种属肉体的状态。

过了不多几日，小儿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往远方去了。在那里任意放荡，浪费资财。（路加福音 15:13）

浪子开始了一些活动损害自己的生命，也不叫神喜悦。我犹豫去阐明，或详细说明，他究竟犯了些什么罪，因为我确定会忽略某人的罪，他会假定“我不像浪子。我没有任意放荡，浪费资财。当你正确地来评估一下，我是一个相当好的人。



罪性

如果你是这样想，记着你仍然有罪性。你的罪性包含着软弱的区域，是诱惑个人犯罪的来源（希伯来书 12:1）；刚强的区域，是生产属人的善行（以赛亚书 64:6；希伯来书 6:1）；墨守法规的倾向，就是自以为是（罗马书 7:7）；废弃道德的倾向，就是放荡不拘（加拉太书 5:19-21）；以及各种形式的欲望，是任何一个倾向的动力（以弗所书 2:3）。当你在罪性控制之下，你通常会向着你习惯的倾向移动。当你在罪性控制之下，你合适浪子的模样。

每一个基督徒都有犯罪，虽然他是永远得救了。没有一个基督徒在世达成无罪的完美。

我们[信徒]若说[假定]自己无罪[罪性]，便是自欺，真理[教义]不在我们心里了。（约翰壹书 1:8）

如果你以为你从来没有犯罪，实际上你在说：“我是完美的。”只因你的罪对你来说不明显，不表示神对它们盲目。你是欺骗自己而已。

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他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约翰壹书 1:10）

每当你暗示或提议你得救之后不再犯罪，你便是称神为说谎的，神的道也不在你魂的右叶之内。²⁰

问题是，你可能与[可敬的群众]来往。你掩藏着自己的罪，给人一个完美的人的印象，好叫他人效法。你知道如何摆出一副严肃的面孔，过着一个严禁系统的生活，但是你的内心充满邪恶的罪。你是高傲，痛恨，伪善，报复心重，嫉妒，怀恨，难和解，充满烦恼和恐惧。墨守法规和自以为是显示出你属肉体的状态。

在这一瞬间你在不知不觉中变成属肉体。你可能说，“我没有在外倒乱或做那些普通人认为罪的事，这样我怎能算是属肉体呢？”但是，你现在的思想就好叫你失去相交。²¹事实上，这是往属肉体状态的远方最迅速和最短的路径（路加福音 15:13）。

那些无法认识属肉体状态的教义，或否认罪性存在的基督徒，无法依照神话语的命令来处理罪。他们只是哄骗自己；他们不认识教义。为了掩饰罪行他们藉着一个虚伪的表面，一个[属灵]的排场，例如一些赎罪的形式，加多奉献，或许下改进的诺言，使用理论来说明或补偿。但是，表面的行为不能恢复与主相交。

20. 右叶是魂智力支配的一叶，以希腊文字 καρδία / (kardia) 指定，把圣经教义循环经过魂里自觉的溪流一行为的依据，记忆中心，字汇和分类的贮藏，良知，动力和智慧の間一来支持信徒属灵的生命。

21. 请参阅梯罗勃, *Mental Attitude Dynamics*, 心理态度的动力学 (2001), (尚未有中文版)。

19. 请参阅梯罗勃、*Rebound and Keep Moving!* [反弹、继续前进!]26-39。

基督徒，从沙中露出你头來!当你犯罪的时候，勇敢地面对它—利用神的供应!不要寻求借口。不要欺骗自己，假定它只是一个过失而已，不是一个罪。尤其是，不論你欲望的形式是什么?不論你犯了什么罪，学习去認識它们以便你能反弹，復回相交。

每当 you 犯罪，失去相交，你便是浪子。保羅陈述那个难题:

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靈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羅馬书 7:14)

在此，保羅描述他属肉体的经验。以单數用在“罪”上指的是罪性。律法没有毛病，它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羅馬书 7:12)，但是保羅有毛病。他继续說：“我被罪性把持。”

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羅馬书 7:15a)

依照今日的白话保羅正是說：“这是什么?我是一个基督徒;我曾再生;我有永生;圣靈住在我里面;基督也住在我里面;²²我与基督结合;我是在位置上成圣的对象。²³所有这些奇異的资产都属於我，然而，我继续犯罪!我不明白。它使我出乎意外，叫我震惊!”保羅描述自己和所有属肉体的基督徒，当他实实在在地說，

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惡的，我倒去作。(羅馬书 7:15b)

保羅也有在其它经文中追溯他属肉体的经验，例如在加拉太书第五章那裡罪性被叫做“肉体。”哥羅西书 3:5-9 揭露一连串基督徒犯的，可能使你吃惊的罪。在哥林多前书 3:1-3，基督徒失去[与神]相交被示为“照着世人的样子行，”即是，行动有如非信徒。保羅没有停留在这里。事实上，在羅馬书六章和八章他给你解决属肉体状态的问题和处理罪性的秘密。如果你没有藉着反弹解决属肉体状态的问题，神唯一的选择就是神的惩罚。

神的惩罚

既耗尽了一切所有的，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就穷苦起來。(路加福音 15:14)

22. 圣靈住宿在教会年代信徒的体内，使信徒的身体变成一个庙宇适合基督住宿在内(哥林多前书 3:16; 哥林多后书 6:16)。耶稣基督的住宿是担保信徒的保障，属靈的财富，以及成圣的地位，使属靈生命的目的可能达到(哥羅西书 1:26-28)。

23. 位置上的成圣在我们得救的一刻发生，是分别出來为神专用的状态(希伯來书 13:12)。

在十四节里我们有一个步伐的改变。“饥荒”代表神给失去[与神]相交的信徒的惩罚。坚持在属肉体的状态里总会把惩罚的原则集中。²⁴当你失足的时候，神会惩罚你。是你可预料到的!这是[神鞭打]的教义。

浪子不断在穷苦中，非常悲惨，神惩罚的一个标准的例证。他不不論试做什么?尽都失败。请注意他終於做什么?

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个人。那人打发他到田裡去放猪。(路加福音 15:15)

浪子显然离开了本土，因为在巴勒斯坦内地没有猪。摩西的法律禁止吃猪(申命记 14:8)。身为一个犹太人，浪子面臨绝望的境遇，才愿意接受涉及猪的工。工作酬勞不好，而他时常饥饿。

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也没有人给他。(路加福音 15:16)

旧英文字“*fain*”(翻译樂意)今日不再使用了。希臘文的动词 *epithumeo* 应该翻译为，“渴望，”或“欲望。”未完成时态，经由持续性類型的动作，这个动词指在过去时的一个连续的动作—他的“欲望”继续，没有停止。下一个动词，“已经填充，”改变为未知完成时态不定词，意谓现在，他欲望以猪吃的食物—玉米壳—來填饱肚子。

当信徒停留於失去[与神]相交时，他的标准改变。在属肉体的状态之内浪子的标准彻底改变了。他曾经一度有一个‘香槟的口味’(路加福音 15:13)，但是现在他有一怎么样，我们能怎么說—一个‘猪屑的口味’?也许措辞不是最好的，但是能确定传达这个要点。虽然他不至於想要吃猪，那一个对他是严禁的，他确实想要吃那些猪吃的屑。

这种境遇有否改变他在家庭中的地位?没有!他仍然是一个儿子;他一旦出生在他的家庭里。即使在严格的惩罚之下，地位被降低到不洁净的动物，他仍然是他父亲的儿子。

他已经变成我们所叫做一个‘猪欄’的基督徒。他仍然是一个基督徒，仍然是一个神的儿子。神的爱从不离开他，但是他已经把自己放置在神的[鞭打]之内接受彻底的折磨。他为坚持属肉体的状态受惩罚。

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希伯來书 12:6)

24. 请参阅附錄 D。

他继续饿下去，但是“没有人给他”显示工头甚至拒绝让浪子吃喂猪的屑，有趣的事是：浪子堕落到如此卑微的地步以致对他的老板來說那些猪比他更为重要。

要点是什么?当一个信徒失去[与神]相交，停留在外，他的德行，动机，和行为经常比非信徒下沉得更低。事实上，非信徒利用基督徒属肉体的状态作为一个借口來拒绝基督。非信徒可以想起十五个未信的朋友比属肉体的信徒更好，而通常來說，他是正确的。当然，这不是个借口。

你可能听到非信徒这样表达他的借口：“我肯定不会去那教堂 — 他们是一群伪君子。”荒谬的是他和伪君子做生意，利用伪君子赚钱，而且在娱乐活动圈裡与伪君子同伴。然而，在教堂之内不准有伪君子的可能。这是极端的矛盾！伪善给寻找借口的人安排一个容易的借口，他们倾向肤浅的思想。

让我们面对这事，当信徒失去相交，停留在失去[与神]相交中，他只会越来越坏 — 不会更好的。在一段很长的时期失去相交的信徒可能营业没有道德，闻名为‘一个爱好上娱乐场所的人，’却仍然在典型的小乡镇的第一教堂裡当执事。他仍然是一个基督徒，仍然是再生的，但是他和浪子的情形相同。一个属肉体的信徒成为那些需要救赎的人的绊脚石是何等悲惨的。

反弹和属靈的状态

他醒悟过来， 就说：‘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 口糧有余， 我倒在这裡饿死吗？
(路加福音 15:17)

醒悟过来的意义是什么?意谓从圣经的角度來理解人生:面对实际的境遇;認識自己生活中的罪;停止为罪寻求借口或证明是合理;停止责备神或他人(寻借口的操作)，实在承认你的罪 — 承认你是错误的，与神的话语作对。浪子知道在他父亲家裡的仆人现今比他更好。

我要起来， 到我父亲那裡去， 向他说：“父亲， 我得罪了天， 又得罪了你，
(路加福音 15:18)

這裡是返回底下圆周的原则。回復与神相交与情感或补赎无关。只有一个方法可以恢復圣靈的充满和回復与神相交 — 不是两个方法，也不是三个方法！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翰壹书 1:9)

许多基督徒怀疑神的恩典，问道，“约翰壹书 1:9 是不是唯一的地方陈述这项原则?如果那是唯一的经文說及这点，它为何如此重要?”要回答那个问题，请问神的话语要提出多少次才是真实和重要的?一次就够了!然而，不单是这一节经文。这项原则在旧约和新约圣经中出现许多次:尼希米记 1:6;诗篇 32:5; 38:18;51:3-4;箴言 28:13;但以理书 9:4;哥林多前书 11:31;彼得前书 4:17; 以及其他的地方。

我喜欢使用一个非常恰当描述这原则的字 — 反弹:“弹回，从挫折中恢复过来。”罪导致信徒绊倒，持续他属靈的生命中的挫折。认罪是基於基督在十字架上做的工作，他为所有的罪受审判。现在当我们說明它们的时候，神能够原諒我们得救之后所犯的罪，我们也能立刻反弹回復在底下圆周的操场之内。

不論希伯來文，希臘文，或亚拉姆文“承认”这个字，意谓“向神說明或认明罪。”认罪没有携带你对所做的感到抱歉的意味。虽然对你所做的感到抱歉是没有问题的，要得到神的赦免或恢复与神相交这是无需的。也无需要以情绪激动为条件，才能回復相交。

感觉不是反弹的标准因素，也不是救赎的标准因素。救赎是藉着单信基督一位。有些人当他们接受基督为救主的片刻情绪激动，那不是个问题。其他人没有任何情绪的经验。你可能没有感觉得救，但是如果你信赖基督，你就得救了。

同样地，你可能没有感觉复原，但是如果你已经反弹，你是复原了。

不要等到你有某种感觉或为罪激动哀惜才认罪。到时你可能和猪同吃豆类!不要让情绪操纵你的生命。我知道对你们其中一些人这是不容易做到的，因为你整个基督徒的生命，就是靠着情绪來活。当你感觉好的时候，你认为是属靈而当你感到糟糕的时候，你认为事情不对。当情绪或感觉取代神的话语成为你的标准因素，你将会受尽烦恼!

在反弹中神的恩典

如果属肉体的信徒没有返回相交，他不能被圣靈控制，他不能事奉主。反弹从不是犯罪的执照，它是在第二个阶段里事奉和不断向主致敬的执照。如果信徒

从不反弹，他留在世上所有的目的都被打消了。他所生产的都是属人的善行，不是属神的善行。²⁵

没有这个仁慈的供应，你和我，或任何其他基督徒，都不能活过此困苦的人生或符合基督徒生活的要求。如果你是那些叛徒之一，仍然认为你要为你的罪感到悲哀，以为认罪意谓不只是“说明它”的事，那么你仍然不了解神的恩典。再多看一次约翰壹书一章九节：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希臘文字 *ὁμολογέω* (*homologeō*)，“认，”意谓“承认，说明，认明。”“若”介绍一个第三等级的条件字句，指示说明你的罪是凭你的意志。也许你会或也许你不会承认你的罪。你有自由去选择。

认罪，正如相信一样，排除任何人类的工作或功绩。当你说明自己罪的时候，确定你没有功绩。“我们若认自己的罪”单单承认你犯了罪的事实。“他[神]是信实的”意谓每一次你认罪他都原谅你。他是“公义的”必赦免我们的罪因为基督替我们受了审判。基督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得前书 2:24)。因此，你所有的罪被宣判洗净了，而他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²⁶

圣经没有告诉我们去要求赦免。圣经说：“认。”圣经没有说恳求，“神啊！赦免我！”圣经说：“说明它。”我们要长大，一致按照实行神话语中的命令。

自从我们接受基督为救主的那天起，神以恩典对代我们。我们赚不到恩典；我们也配不起恩典；我们不能为恩典工作；我们没有任何方法赚得恩典。神的恩典在反弹中完全倚靠他是谁和他是什么。我们只需擅用他的恩典。

甚至在惩罚之下神总是以恩典来惩罚你。你永远不会得到你应得的。你曾否停下来考虑一下，你会在哪裡，如果神给你，甚至身为一个在主耶稣基督裡的信徒，所应得的？神的恩典决不会按着我们应得的来对待我们。是不可能的！因此，虽然他可能严重的处罚你，仍然在恩典里。因此圣经告诉我们站起来继续前进(腓立比书 3:13)。

25. 属神的善行是任何基督徒的服务或信徒在圣灵充满之下所执行的事情。惟有属神的善行有实质和永恒的价值，是神完美的标准可接受的，而且受到神在天堂上的承认和奖赏。

26. 请参阅梯羅勃, *Rebound and Keep Moving!*[反弹, 继续前进!] , 4。

所以，你们要把下垂的手，发酸的腿[属肉体的状态]挺起来[回复相交]，也要为自己的脚，把道路修直了[籍着圣经教义，属灵的成长]，使瘸子不至歪脚[返回属肉体的状态]，反得痊愈。[反弹，继续前进]。(希伯来书 12:12-13)

如果你认为由于你为罪造成悔改哀痛，或因为你发过誓，或经过一些禁慾系统，你就被原谅的话，你便是欺骗自己。除了认罪之外，什么也不能叫你回复相交。就是如此一不用多说！

当你向神说明你已知的罪，因为基督作我们的代替付上刑罚，你得到宽恕和洗净。你的认罪是没有功绩的。所有的功绩属于那为你而死的一位。

神的恩典也“洗净”你“一切的不义。”这些是不知的罪，这些是你在不知不觉中犯的罪—你不知道那是罪，因为你不认识教义。

到现在为止，当浪子对自己说这话的时候，“我会对他說，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他是对的。那是他的认罪，他不需做其他。但是因浪子让他的情绪来接管，立刻又失去[与神]相交。他销灭圣灵和叫他担忧(以弗所书 4:30; 帖撒罗尼迦前书 5:19)。²⁷失去[与神]相交，浪子不知所措。

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
(路加福音 15:19)

他实在是不配，但是自责不能叫他回复相交。在不知所措之间他变得荒谬。因他罪恶的行为，他假定父亲不再会认他为儿子。以为若提议成为父亲雇用的仆人，也许父亲会易于原谅他。

即使父亲要他穿上制服，作为他产业中的奴仆或把他囚禁，也不能使他成为仆人或奴隶。他是他的儿子。他是不配的，但是儿子的身份不是取决于配与不配。这就是浪子辨别不清之处。他想赎罪。他想补偿自己的恶行。

但是他的父亲不理睬一切。他没有说：“这孩子需要受教训；我要把他放在马房里一个月”或是，“我要给他一些不好过的工作，擦地板，洗牛棚，或耕田。他应补偿罪行。”他的父亲无意叫他做雇用的仆人。相反地，一切都被忽视了。同样，神仅仅承认我们的认罪，没有用其它的条件来原谅我们。

27. 请参阅梯羅勃, *Isolation of Sin*, 与罪隔绝, (2000), 23。

在反弹中神的品质

於是起來，往他父亲那裡去。相離还远，他父亲看見，就动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颈项，連連与他亲嘴。(路加福音 15:20)

我要你看見在这节经文裡神本质的描写。它是如此的重要千万不要错过。²⁸当浪子距離仍然还远时、他的父亲看見他、正是神全知的一个例证。他父亲个人的正直以及慈爱是神爱的一个例证。浪子不在的期间、他父亲的爱没有改变的事实是神不变的一个例证。

在永恒神的全知永远知道你的罪。數十亿年以前他知道你认罪多少次。在永恒的过去他的爱给你犯罪的问题提供了解决。

当我们反弹的时候神对他所有孩子个人的爱保证、向我们施怜悯。当我们反弹的片刻神原諒我们因为在十字架上、基督满足了父神的正直、公理和正义。神的全能保证他有能力提供赦免。当我们认罪时、就正如父神跑向我们、把双臂抱着我们、与我们接吻。这是父神对我们当信徒的爱。

父神以个别无限的爱、爱你。这永远是他的态度因为他的怜悯和他的正直永不断绝(耶利米哀歌 3:22)。他如何表达这个爱? 不是藉着叫你羞愧、而是当你自愿对他說明你的罪的时候、立即赦免你。这是他对你的爱。你是他的儿子; 你屬於他的。

当我的儿子年幼離家的时候、我从不太确定他是否合禮儀。许多时我樂意說、“那是我的儿子!” 然后有时我寧可置之度外而說、“那是谁家的小孩?” 但我可以告诉你一件事、不論他是好是坏、我总是高兴看見那个[小丑]穿过家门。不論他做过什么、我总是先把双臂抱着他、欢迎他。我不停止过爱他。

这是父神个人对你的态度、只是放大了许多倍。神的全知知道你在五分钟、五个小时、或五日之内会否踏出界限。最奇妙的是他仍然爱着你! 你会转头频频认罪、而每一次他也会频频的原諒你。那是恩典!

反弹的结果

儿子說：‘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 (路加福音 15:21)

28. 请参阅附錄 E; 并请参阅梯罗勃、*The Trinity*、[三位一体]、(1993)。

那是真的，他犯了罪。但是请留意他也說出他是不“配”的; 他要做父亲产业中的雇工。他的父亲打断他。

父亲却吩咐仆人說：‘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把鞋穿在他脚上，把那肥牛犊牽來宰了，我们可以吃喝快樂。(路加福音 15:22-23)

这节经文举例說明回復相交的四个经验上的特徵:

1. “上好的袍子” 代表在表面上显明他已回復相交，是家庭的一份子。浪子的父亲没有把他当作雇工。反而，给他上好的袍子，表示神的操作资产是可得的，好叫他在正义上經歷成长。²⁹
2. “印章的戒指” 犹如父亲的签字。在远古的世界中印章的戒指视为身份的证件。藉着这个戒指復原了的浪子再一次鉴定他与父亲的关系，能够支用父亲巨大的银行帐目。同样地，当我们反弹的时候，我们与神完全回復相交: 可以使用父神无限的操作资产，产生经验上的正义。我们能用他的帐目开支票。
3. “鞋” 代表基督徒的服务(以弗所书 6:15)。当你反弹之后，你才能“顺着圣靈而行(加拉太书 5:16)，你再一次有荣幸和特权來事奉主(歌罗西书 1:10)。圣靈的充满产生属神的善行。别让墨守法规的信徒引用往日的陈腔濫调修剪你的翅膀，“折断了翼的鸟决不会飞翔再高的。”你能跟以前一样飞得同样的高。你已回復相交。如此继续成长; 在基督徒生命上继续前进(腓立比书 3:13-14)!
4. 最后，“肥牛犊” 谈及在神话語裡的相交，以神的真理來‘饲养’。当你在相交的时候，可以再一次用神的话语來饲养，在经验上的正义成长。

因为我这个儿子，是死而復活，失[ὄλλομι, *apollumi*] 又得的。他们就快樂起來。(路加福音 15:24)

圣经裡有七个不同類型的死亡。³⁰ 这一个谈及凡俗的死亡，正如羅馬书 8:6, 13; 以弗所书 5:14; 提摩太前书 5:6 所描述的。是“死而復活”意谓儿子返回在底下的圆周之内一回復相交。“失”是希臘文字 *apollumi*，意谓“被毀灭”或“被毀坏”，言外之意是他是处身在基督徒生命的范围之外。在離開之时，他一直

29. 经验上的义是在靈性上成长以便过着服从神命令的一生(彼得后书 3:18)。请参阅梯羅勃, *Divine Guidance* [神的指引] (1999), *The Faith-Rest Life* [信靠与安息的生命] (2006)。

30. 请参阅附錄 F; also Thieme, *Dying Grace* [渡过死亡的恩典] (尚未有中文版), (1977)。

不愿意活着基督徒生活的方式。既然“又得，”他已经反弹了，他返回在靈性上能成长的范围之内。

当一个信徒回復相交，藉着学习神的话语在靈性上成长，所有基督教奇妙的副产品重新开始。“就快樂起來”谈及内在的平安，喜樂，稳定——一切的幸福臨到那些在基督徒生命中反弹，继续前进的信徒，那些利用神的恩典的人。

墨守法规的信徒

那时，大儿子正在田裡。他回來離家不远，听见作樂跳舞的声音，便叫过一个仆人来，问是什么事。仆人说：‘你兄弟來了，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地回來，把肥牛犊宰了。’大儿子却生气，不肯进去，他父亲就出來劝他。（路加福音 15:25-28）

小弟回家长兄应该是喜悦的。他应该把双臂抱着他說，“小弟，欢迎你！我很高兴你回来了！”但是他没有这样做。

现在，轮到长兄往“远方去了”——他是那失去[与神]相交的一位。他是妒忌和生气因为他的父亲以恩典对待小弟。他发怒不肯进屋内参加欢迎归家的宴会。因此，他父亲出來请求他进去，却不成功。

父亲有权以他认为最好的來对待自己的儿女。因为父神恩代另一个基督徒，不要为此生气。父神要求你怜悯其他的信徒。你应该有主耶稣基督所表现同样的爱和仁慈的态度。

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同一類型 — 信徒]包容，彼此饶恕；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
(歌罗西书 3:13)

记着那只鞋來日可能会在你的脚上，到时你会渴望所有的恩典臨到你。

他对父亲說：‘我服侍你这多年，从来沒有违背过你的命，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叫我和朋友一同快樂。(路加福音 15:29)

“我服侍你这多年，”他抱怨道，“而你从来沒有为我开宴会。”可能他父亲有，可是在妒忌小弟之时他忘记了。一个心理态度的罪，妒忌，引至另外一个，忿怒，然后当他开始判断，诽谤他的父亲和小弟之时，又再引至另外一个罪。

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來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
(路加福音 15:30)、

他怎能知道小弟丢弃产业在娼妓上？他不能！这段经文說：“任意放蕩的生活”，可能谈及许多的事物。無論他的小弟如何失去他的钱财，花在“娼妓”上只是一个猜测。没有在何处明确的指示浪子如何失去他的产业。

再者，事情与长兄无关。当一个信徒失去相交，他所有的不良品质都被提出來。长兄是墨守法规，自以为是，而且有施行‘长鼻子’的罪。³¹無論小弟的罪是什么，父亲已经原諒了他。原则是，我们从不应为神已经原諒了的罪处罚另外一个信徒。

墨守法规的信徒以自己属人善行的标准加在别人身上，并且谴责那些不遵从他们的人。整个教会的会众在他们[神圣的，]墨守法规，比你更神圣的态度里践踏一个成员，欺凌他，是并非寻常的事。

没有人有权利如此对待任何的信徒。当你开始判断他人的时候，你不止叫自己失去[与神]相交，也成为神惩罚的接受者。³²基督徒的生活方式最了不起的品质之一是有能力去不管闲事，和不为另一个信徒是否走错路或不因某事受惩罚而烦恼。神会处理他。如果你设法帮助神，加上自己些小惩罚，你把自己放在神和皮鞭之间。你会受那惩罚！因此要免除自己的苦难，在主前过着自己的生命。放松起來，必要时反弹。

墨守法规的后果

父亲给这位藉着墨守法规而失去[与神]相交的兄弟的答案是什么？

父亲对他說：‘儿啊，你常和我同在，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
(路加福音 15:31)

长兄渴望什么就可有什么。他永远有父亲的操作资产。他曾否接受父亲的恩典，回復相交是不可而知。但是，为了接触父神无限的操作资产，你必定要利用反弹來接受他的恩典。

31. 请参阅梯羅勃, *Isolation of Sin*, [与罪隔绝] 16–17。

32. 请参阅梯羅勃, *Reversionism*, [靈性上的倒退], (尚未有中文版), 88。

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樂。’” (路加福音 15:32)

你每次犯罪，你是“死了”——暂时的死，失去[与神]相交。你每次认罪时，你回復在底下的圆周之内准备利用所有神为你供应恩典的资产。因此，只要你活着，每逢你得罪了主你必定要反弹。如果你没有这样做，你的生命是无价值和无效能的。你所产生的是属人的善行，对主來說是不重要的。唯有你藉着约翰壹书 1:9 的原则，洗除罪惡，你才能着手出发去事奉主。

正如在浪子的寓言中，所有信徒可分为两种——属靈或属肉体。正如浪子，你可以选择非法的路径，明显是属肉体。或如长兄，可以变成自以为是，墨守法规。虽然你属肉体的状态不太明显，但同样是错误的。不管你属肉体的商标是什么或它的能見度有多少，神不满意你的罪，一定与你暂时脫離相交。然而，既然你是他的孩子和永远是他家庭里的成员，不管你的惡行他从不停止爱你。他仁慈地为你提供反弹來回復与你相交和属靈的状态。你是否运用挑选权來返回相交，正如浪子所实行的，是你的选择。反弹，继续前进从来不会是太迟的!

附录 A

反弹的教义

- I. 反弹是给属肉体信徒的恩赐，好叫他归回属靈的状态，圣灵的充满藉着私自向父神說明所犯的罪。这是信徒与神回復相交的唯一方法，而且重新开始属靈的生命(箴言 1:23; 以弗所书 5:14; 比较，以弗所书 5:18)。
- II. 反弹是基於基督在十字架上有效的死亡，在那里他为我们的罪受了判断(哥林多后书 5:21; 彼得前书 2:24; 约翰壹书 1:7)。
- III. 必要从鑑於与神的关系(耶利米书 3:13)或上端的圆周來了解反弹(罗马书 8:1)。
- IV. 信徒得救之后犯罪，但是这种罪是属肉体的状态，从不会失去得救(罗马书 8:38-39; 哥林多前书 3:1-3; 约翰壹书 1:8, 10)。
- V. 反弹技巧的过程: 认罪(约翰壹书 1:9); 与罪隔绝(希伯來书 12:15); 忘记了罪(腓立比书 3:13-14)。
- VI. 反弹的替代是神的惩罚(哥林多前书 11:31; 希伯來书 12:6)。
- VII. 劝阻反弹的因素: 墨守法规以及其他基督徒(路加福音 15:11-32)。
- VIII. 反弹的恩赐包括:
 - A. 过程(加拉太书 6:1)。
 - B. 仁慈的心理态度(马太福音 18:23-35)。
 - C. 迎合恩典(歌罗西书 3:13)。
 - D. 帮助他人的奖赏(雅各书 5:19-20)。
- IX. 在圣经裡反弹的同义词:
 - A. 承认(约翰壹书 1:9)。
 - B. 分辨自己(哥林多前书 11:31)。
 - C. 献上(罗马书 6:13; 12:1)。
 - D. 放下各样的重担(希伯來书 12:1)。
 - E. 顺服父神(希伯來书 12:9)。
 - F. 把下垂的手，挺起來。(希伯來书 12:12)。
 - G. 把道路修直(马太福音 3:3; 希伯來书 12:13)。
 - H. 从死裡復活，或照字面說:“从死亡之中再站起來”(以弗所书 5:14)。
 - I. 脱去旧人(以弗所书 4:22)。
 - J. 要承认你的罪孽(耶利米书 3:13)。
- X. 旧约圣经对反弹的命令(诗篇 32:5; 38:18; 51:3-4; 箴言 28:13)。

附录 B

永恒保证的教义

- I. 地位上的方法—每个信徒是与基督结合(羅馬书 8:1; 以弗所书 1:3-6; 犹太书 1)。
- II. 合逻辑的方法—如果神当我们还是他的敌人的时候为你做出「最大」的事, 那么由此推論他将会为身为王室家庭成员的我们, 做“更大”的事(羅馬书 5:9-10, 15, 17, 20; 8:32)。
- III. 赋与神人形的方法—信徒紧握在神的手中, 他绝不放手, (诗篇 37:24; 约翰福音 10:28)。
- IV. 根据经验的方法—虽然我们說不再相信, 神保持信实, 因为他是不变的(提摩太后书 2:12-13)。
- V. 家庭的方法—我们生在神的王室家庭里, 永远无法被除去(约翰福音 1:12; 加拉太书 3:26)。
- VI. 身体的方法—身子的头部, 基督, 无法对任何的肢体, 信徒說, 他用不着他(哥林多前书 12:21; 哥羅西书 1:18)。
- VII. 希臘文时态的方法—过去时态的 πιστεύω(*pisteuo*)在使徒行传 16:31 意谓一次相信, 直到永远;完成时态的 σώζω(*sozo*)在以弗所书 2:8-9 意谓你过去得救结果你继续永远得救。
- VIII. 基业的方法—我们有一个不朽坏, 不能改变, 为我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以弗所书 1:11; 彼得前书 1:4-5)。
- IX. 至尊的方法—神的决心去保存我们(彼得后书 3:9; 犹太书 24)。
- X. 圣靈印记的任务—担保每个信徒的名字永远保存在生命册内(哥林多后书 1:22; 以弗所书 1:13;4:30; 提摩太后书 2:19; 比较启示录 20:13, 15)。

附录 C

悔改的教义

- I. 希伯來文字 (*nacham*) 的重要性: 在下列的几段经文中, 說到神对某事“后悔”或“悔改”: 创世记 6:6; 出埃及记 32:14; 士师记 2:18; 撒母耳记上 15:35; 诗篇 90:13; 耶利米书 15:6; 42:10; 阿摩司书 7:3, 6。
- II. 既然神是不变的, 从來没有改变, 这些辞句是赋与神人的性情, 设计來以人的态度和辞句解释神惩罚的举动。因此, 赋与神人性是用人的语言來传达神的态度和政策—适应的措辞。
- III. 希臘文的动词 μετανοέω(*metanoeo*), 翻译“悔改, ”意谓思想完全的改变, 没有情绪的含意。
- IV. 既然 *metanoeo* 和 *nacham* 是动词, 它们必定有一个主词和一个受词。因此, 主词在内容中对一些受词改变他的想法。
- V. *Metanoeo* 对救赎的用法:在每个情况中, 非信徒是主词, 而主耶稣基督是受词。在少數的情况下, 父神是悔改的受词(改变思想), 因为他是神计划的创造者, 施行恩典(马太福音 12:41; 馬可福音 1:15; 路加福音 13:3, 5; 15:7, 10; 16:30-31; 使徒行传 17:30; 20:21; 26:20; 希伯來书 12:17; 彼得后书 3:9)。请注意: 非信徒不是对罪, 而是对救主, 改变思想。
- VI. 救赎的悔改定义为对耶稣基督改变态度, 在得救之前, 或在得救时。
 - A. 非信徒不能了解属靈的现象(哥林多前书 2:14), 因此圣靈在他領悟福音时, 当作人的靈(约翰福音 16:8-11; 提摩太后书 2:25)。

- B. 聖靈使福音 *γνωσις* (*gnosis*) 和 *επιγνωσις* (*epignosis*)³³ 兩者在非信徒的魂里，藉此帮助改变他的态度。

VII. 动词 *metanoeo*, 也在下列各项方式，用于信徒在第二个阶段里

- A. 改变对属人善行的态度(希伯來书 6:1)。
B. 改变在靈性上倒退状态中对圣经教义的态度³⁴ (哥林多后书 12:21; 启示錄 2:5, 16, 22; 3:19)。

VIII. 希臘文的动词, *μεταμελομαι* (*metamelomai*)³⁵, 也翻译为“悔改，”是不正确的。这个动词有一个感慨的含意，象徵“惋惜”或“为所做的感到难过”

IX. *Metamelomai* 的四种用法:

- A. 为过往的行动遗憾(马太福音 21:29)。
B. 加略人犹大的懊悔(马太福音 27:3)。如此的懊悔在情绪的反叛时发生; 懊悔没有属靈的含意或益处。
C. 神对救赎和属靈的恩赐毫无懊悔(羅馬书 11:29)。
D. 父神对基督立为大祭司毫无懊悔(希伯來书 7:21)。

X. 名词, *μεταννοιω* (*metanoia*), 意谓“思想的改变”采用在以下的几段经文里: 使徒行传 20:21, 羅馬书 2:4; 哥林多后书 7:9-10; 希伯來书 6:1, 6; 彼得后书 3:9。

33. 请参阅梯羅勃, *Reversionism*, [靈性上的倒退], (尚未有中文版), 3-7; *Witnessing*, [見證], (1992), 19-21。

34. 「靈性上的倒退」是信徒选择的生活方式, 当他拒绝神为他生命安排的计划, 旨意, 和目的而归回到以前的信仰, 以前的观念, 以前的行动。在「靈性上倒退」的人没有失掉他的得救, 但他是在撒旦的宇宙系统影响之下(提摩太前书 4:1)。

35. 请参阅梯羅勃, *Rebound Revisited*[再一次参观反弹](1995), (尚未有中文版)(1995)。

附录 D

神惩罚的教义

- I. 神的惩罚是神的处罚行动给信徒而已(希伯來书 12:5)。非信徒接受神的审判(约翰福音 3:18)。
- II. 父神是完美的; 因此, 他的惩罚是完美的。惩罚是神的至尊权。
- III. 神的惩罚是基於神对信徒的爱(希伯來书 12:6; 启示錄 3:19)。
- IV. 神的惩罚, 無論如何的严格, 不会牵涉到失去救赎(加拉太书 3:26; 提摩太后书 2:12-13)。
- V. 藉着反弹, 惩罚可以被除去, 或它的严重性被减低(哥林多前书 11:31)。
- A. 给在靈性上倒退的信徒, 惩罚的阶段
1. 警告的阶段(雅各书 5:9; 启示錄 3:20)。
 2. 强烈的阶段(诗篇 38:1-14)。包括“深入的错觉”(帖撒羅尼迦后书 2:11)。
 3. 死亡的阶段(约翰壹书 5:16)。不停在靈性上倒退会引至因罪以致受死(启示錄 3:16)。
- B. 在靈性上倒退的信徒制造自己的惩罚(诗篇 7:14-16)。既然这是藉着他自己不正确的意志來达成的, 只有他自己对教义正确的意志才能扭转这强烈或死亡惩罚的倾向。
- VI. 惩罚与把诅咒转为祝福这恩典的原则有关。如果苦楚在信徒反弹之后延续, 那苦楚的目的不再是为了处罚, 而是为了祝福(约伯记 5:17-18; 哥林多后书 12:9-10)。
- VII. 神所有的惩罚是限制在世上; 信徒在永恒没有惩罚(启示錄 21:4)。
- VIII. 三倍复合的惩罚把自己招致的痛苦与神的惩罚混合。
- A. 心理态度的罪是受制於惩罚。
- B. 由心理态度的罪所推动的舌头罪成为神实施进一步的惩罚的依据(马太福音 7:1)。
- C. 神把被控的任何惩罚转移到诽谤者, 說闲话的人, 或审判者的身上一责备他人的信徒得到一部分他目标的处罚(马太福音 7:2)。
- D. 因此信徒绝不要承担神给他人定罪的特权。

附录 E

神质量的教义

I. 原则。

- A. 神在质量方面是一:神的相同点或神的荣耀指的是他的品质(约翰福音 10:30)。
- B. 三位一体在品质方面是一, 但是个别的三位。
- C. 神的品质所有的特徵是永恒地居住在神以内, 但是没有一度全部显示出来。

II. 神的品质显示的例子。

- A. 在救赎中: 爱
- B. 在神的计划中: 全知和至尊
- C. 在神的意志中: 至尊
- D. 在神的信实中: 不变和诚恳
- E. 在神的启示中: 诚恳和全知
- F. 在审判中: 正义和公理
- G. 在复活中: 永生。

III. 神的品质的特徵。

- A. 愛: 神的品质中最重要的全面的概念。
 1. 神是永恒和不变的爱。神的爱从不减少或增加(约翰壹书 4:8b; 4:16)。
 2. 神的爱常存, 不管有没有一个创造的对像, 因为神爱自己完美的个性(诗篇 33:5)。
 3. 神的爱无需从对像处得到反应, 保证, 和信实的表示。
 4. 神的爱永不被妥协因为这爱运行在他的正义, 绝对的完美, 公理, 和绝对的公平上。
 5. 神的爱在三个种类中表达:
 - a. 神的自爱:三位一体的每一位成员爱他自己的正义, 而且爱主宰的其它两位的成员, 他们持有同等的正义。
 - b. 神个别的爱:神个别爱每个信徒因为我们拥有神完美, 归功於我们的正义(罗马书 8:39; 比较哥林多后书 5:21)。
 - c. 神客观的爱:神以客观的爱爱每个非信徒(约翰福音 3:16) 因为他的爱仰赖他自己的正义和公理, 不是对像的功绩或吸引力。

B. 至尊

1. 神是宇宙至尊的一位(申命记 4:39; 撒母耳记上 2:6-8; 歷代志上 29:11; 歷代志下 20:6; 诗篇 83:18; 以赛亚书 45:5-6; 使徒行传 17:24)。
2. 天地的君王(诗篇 47:2; 93:1a; 马太福音 6:13; 希伯來书 8:1; 启示录 4:2-3)。
3. 永恒(诗篇 93:2), 无限(诗篇 8:1; 使徒行传 5:39; 希伯來书 6:13), 和自决(约伯记 9:12; 诗篇 115:3; 135:6; 箴言 21:1; 但以理书 4:35)。
4. 神意志的辞句(以赛亚书 46:10b; 以弗所书 1:5) 导致给人類的计划(诗篇 24; 希伯來书 6:17)。
 - a. 救赎(约翰福音 1:13; 罗马书 9:15-23)。
 - b. 得救之后的生命和供应(以弗所书 4:4-13)。

C. 正义。

1. 绝对的神圣和正义(利未记 19:2b; 撒母耳记上 2:2; 诗篇 22:3; 47:8; 111:9; 以赛亚书 6:3; 约翰福音 17:11; 启示录 3:7; 4:8; 6:10)。
2. 良善(诗篇 25:8; 34:8; 86:5; 119:68; 路加福音 18:19)。
3. 没有罪(哥林多后书 5:21; 约翰壹书 1:5)。
4. 他的性格和个别是完美的(申命记 32:4b; 诗篇 7:9; 11:7; 97:6; 111:3; 119:137a; 耶利米书 23:6; 约翰福音 17:25a; 罗马书 1:17; 10:3; 约翰壹书 2:29)。
5. 他所有的态度, 行动, 和标准是正义的(申命记 32:4a; 撒母耳记上 22:31a; 诗篇 119:137b; 145:17; 但以理书 9:14; 启示录 19:2, 11)。

D. 公理。

1. 神不可能做任何不公平的事。神的审判是完美的。正义所要求的公理执行处罚(申命记 32:4; 歷代志下 19:7; 约伯记 37:23; 诗篇 19:9; 50:6; 58:11; 89:14; 以赛亚书 45:21; 耶利米书 50:7; 罗马书 3:26; 希伯來书 10:30-31; 12:23)。
2. 神公理最好的例证是在救赎的计划中:
 - a. 主耶稣基督, 藉着他的替代, 有效的靈性上的死亡(彼得前书 2:24), 把所有罪人的罪行转移(罗马书 5:12; 6:23) 到他自己身上, 使父神完美的正义得到满意。
 - b. 神现在有自由去原諒和称接受他救恩的罪人为义(罗马书 3:21-28; 4:5; 8:1)。
 - c. 神同样有自由给所有拒绝基督为救主的人定罪(约翰福音 3:18, 36; 5:28-30)。
 - d. 非信徒起诉的依据是他的工勞, 从不是他的罪(启示录 20:11-15)。

4. 审判屬於他，那个为我们在十字架上受审的(约翰福音 5:22; 希伯來书 9:27-28)。
 5. 当信徒在反弹中审判自己的时候，就没有从神而來的审判(哥林多前书 11:31)。
- E. 永生。
1. 神是绝对的存在，耶和華，“那自有永有的显示他自己”(出埃及记 3:14; 约翰福音 8:58)。
 2. 神既没有开始(创世记 1:1a; 以赛亚书 43:13a; 哥羅西书 1:17)，也没有终止(申命记 32:40; 33:27; 约伯记 36:26; 诗篇 9:7; 90:2; 102:27; 135:13; 耶利米哀歌 5:19; 哈巴谷书 3:6; 约翰福音 1:1-4; 提摩太前书 1:17; 约翰壹书 5:11; 启示錄 1:8; 21:6; 22:13)。
 3. 表达单相信基督一位的信徒接受永生(约翰福音 3:16; 10:28-29; 约翰壹书 5:11)和永恆的保証(约翰福音 8:51; 14:1-3)。
 4. 拒绝基督的非信徒接受永恒的审判(马太福音 25:46a; 约翰福音 8:24)。
- F. 全知。
1. 神知道所有可知的东西。他无限的知識不受时间的限制(撒母耳记上 2:3; 约伯记 26:6; 31:4; 34:21; 37:16; 42:2b; 诗篇 139:1-6, 12; 147:4; 耶利米书 16:17; 以西结书 11:5; 马太福音 10:29-30; 希伯來书 4:13)。
 2. 他的智慧和聰明是无限的(撒母耳记上 16:7; 诗篇 44:21; 147:5b; 箴言 3:19; 5:21; 17:3; 以赛亚书 40:13-14; 耶利米书 17:10; 51:15; 那鸿书 1:7; 马太福音 6:8; 罗马书 8:27; 11:33; 约翰壹书 3:20)。
 3. 他从始至终都知道(预知)(以赛亚书 41:26; 42:9; 43:9; 46:10; 使徒行传 2:23; 15:18; 彼得前书 1:2a)。
 4. 身为神，主耶穌基督知道所有的事物和所有的人(马太福音 9:4; 约翰福音 2:24; 19:28; 21:17)。
 5. 神知道每个信徒:(约伯记 23:10; 马太福音 6:31-32; 约翰福音 13:7; 罗马书 8:28; 歌羅西书 1:10; 雅各书 1:5; 3:17)。
- G. 遍在。
1. 神是永远存在的，既没有受时间限制也没有受空间限制—无所不在和充满天地(耶利米书 23:24; 使徒行传 17:27)。
 2. 宇宙不能够包含他(列王记上 8:27; 使徒行传 17:24b)。
 3. 天是他的座位，地是他的脚凳(申命记 4:39; 以赛亚书 66:1b)。
 4. 人不能躲避神(约伯记 34:21-22; 诗篇 139:7-10; 箴言 15:3)。

- H. 全能。
1. 神是全能的，能力无限，符合他神圣的个性(创世记 17:1; 18:14; 约伯记 26:7; 42:2; 诗篇 24:8; 93:1; 147:5a; 以赛亚书 40:26; 50:2; 耶利米书 27:5; 32:27; 马太福音 19:26; 馬可福音 14:36a; 路加福音 1:37; 启示錄 4:8)。
 2. 他的权威是无限的(诗篇 33:9; 罗马书 13:1; 希伯來书 1:3; 启示錄 19:6)。
 3. 他力量的显示(歷代志下 16:9; 25:8; 诗篇 74:13)。
 4. 圣子的力量(马太福音 9:6; 28:18; 约翰福音 10:18; 17:2-3)。
 5. 对信徒的应用:(撒母耳记上 17:47; 诗篇 27:1; 以赛亚书 26:4; 40:29; 耶利米书 33:3; 使徒行传 1:8; 哥林多后书 9:8; 以弗所书 1:19; 3:20; 提摩太后书 1:12; 彼得前书 1:5)。
- I. 不变。
1. 神既不能也不易受影响去改变(诗篇 102:26-27; 玛拉基书 3:6; 希伯來书 1:12)。
 2. 他是绝对稳定的(以赛亚书 40:28; 雅各书 1:17)。
 3. 他的话语和他的工作是不变的: 话语(诗篇 119:89; 138:2b; 148:6; 以赛亚书 40:8; 彼得前书 1:25); 工作(传道书 3:14)。
 4. 他广大的诚实从他的不变滋长起来(耶利米哀歌 3:22-23)。
 - a. 有信实履行他的諾言(民数记 23:19; 列王记上 8:56; 哥林多后书 1:20; 提多书 1:2; 希伯來书 10:23; 11:11)。
 - b. 有信实來赦免(约翰壹书 1:9)。
 - c. 忠於保存我们的救贖(提摩太后书 2:12-13)。
 - d. 忠於拯救我们脫離压力(哥林多前书 10:13), 脫離痛苦(彼得前书 4:19)。
 - e. 在他的计划上守信(哥林多前书 1:9)。
 - f. 在他的供应上守信(帖撒羅尼迦前书 5:24)。
 - g. 忠於稳定信徒(帖撒羅尼迦后书 3:3)。
 5. 基督忠於父神(希伯來书 3:1-2; 13:8; 启示錄 1:5; 19:11)。
- J. 诚恳。
1. 神是绝对真实的(申命记 32:4b)。
 - a. 在他处事的方法上(诗篇 25:10; 86:15; 启示錄 15:3)。
 - b. 在他的工作上(诗篇 33:4; 111:7-8; 但以理书 4:37)。
 - c. 在他的话语上(撒母耳记下 7:28; 列王记上 17:24; 诗篇 19:9; 119:142, 151; 138:2; 约翰福音 8:45; 17:17; 哥林多后书 6:7; 以弗所书 1:13)。
 2. 主宰的诚恳:
 - a. 父神(诗篇 31:5; 以赛亚书 65:16; 耶利米书 10:10a; 约翰福音 3:33; 17:3; 罗马书 3:4)。
 - b. 圣子(约翰福音 1:14; 8:32; 14:6; 约翰壹书 5:20; 启示錄 16:7; 19:11)。
 - c. 圣靈(约翰福音 14:17; 15:26; 16:13; 约翰壹书 5:7)。

附录 F

七个死亡

- I. 肉体的死亡是魂与身体的分离。
 - A. 当信徒死的时候， 圣靈把他的魂和人的靈， 这个人非物质的部份， 就是真正的人， 从肉体分开， 把他带进主前（哥林多后书 5:8）。³⁶
 - B. 当脑部的电脉探测不到时肉体的死亡就发生。肉体的死亡不能从量度心脏的电脉來估计。
 - C. 体的死亡对信徒來說不是一个悲剧而是一个确切的荣耀（腓立比书 1:21）。
 - D. 非信徒与神没有前途。当他死的时候， 他的魂离开他的身体去到一个地方叫做“地狱”或“阴间。”这是给非信徒暂时的居所， 在这裡他等待最后的审判， 被处罚到火湖裡为永久的居所（启示錄 20:14）。
- II. 属靈的死亡是在世与神分离—在肉体诞生的一刻神的处罚（创世记 2:17; 罗马书 5:12; 6:23; 以弗所书 2:1）。
 - A. 属靈的死亡是亚当原罪的成果， 当他失去人的靈以及与神相交的时候。他不再有能力去了解属靈的现象。
 - B. 结果属靈的死亡带给随后的世世代代， 由於在出生时亚当原罪的惩罚归咎於生植遗传所形成的罪性。每一个人诞生时在肉体上是活的但在靈性上是死的。（羅馬书 5:12, 18; 6:23）。
 - C. 在世时相信主耶穌基督可以解决属靈死亡的问题（哥林多前书 15:22; 哥林多后书 5:17）。
- III. 第二个的死亡言及最后的审判， 与神永远分离（希伯來书 9:27; 启示錄 20:12-15）。

IV. 地位的死亡言及与基督的死亡视为同一。我们与基督， 不只他在十字架上的死（溯及既往地位的真理）， 他的升天， 和「坐在父神的右边」视为同一（现今地位的真理³⁷（罗马书 6:1-14; 哥羅西书 2:12; 3:3）。

- V. 暂时的死亡是信徒在世失去与神的相交。
 - A. 当信徒藉着罪—心理或显明的一离开[与神]相交， 他是在属肉体的状态， 通常指为“死亡”（路加福音 15:24, 32; 罗马书 8:6; 以弗所书 5:14; 提摩太前书 5:6; 雅各书 1:15; 后示錄 3:1）。
 - B. 约翰壹书 1:9 就是那失去[与神]相交的信徒能够恢复与神相交的方法。
- VI. 操作的死亡是基督徒不在圣靈的充满之下， 任何形式的服务—就是属肉体的信徒所产生属人的善行（提摩太前书 5:6; 希伯來书 6:1; 雅各书 2:26）。
- VII. 性的死亡是无能生殖。在圣经中提到两次， 第一次在羅馬书 4:17-21， 另一次在希伯來书 11:11-12。同是涉及亚伯拉罕。

36. 人的魂是人类有理性， 非物质的方面， 由自觉， 智力， 意志， 和良知所组成。人的靈是永生的住所， 在得救的一瞬间被创造和归咎给每一个信徒。它是人类非物质的部份， 使人能够与神有关系。人的靈是神设计來叫属靈的现象或圣经的教义可以理解（哥林多前书 2:12）。

37. 请参阅梯羅勃、*The Divine Outline of History* [神的歷史纲要]（尚未有中文版）(1999), 87。

附录 G

三十九项不可撤消，真正的事实；以及一项可撤消，真正的事实

Lewis Sperry Chafer 汇集

不可撤消，真正的事实

- I. 信徒居留在神永恒的计划之内与及分享基督的命运。他是：
 - A. 豫先知道(使徒行传 2:23; 罗马书 8:29; 彼得前书 1:2)。
 - B. 被拣选(罗马书 8:33; 歌罗西书 3:12; 帖撒罗尼迦前书 1:4; 提多书 1:1; 彼得前书 1:2)。
 - C. 豫先定下(罗马书 8:29-30; 以弗所书 1:5, 11)。
 - D. 被选上(马太福音 22:14; 彼得前书 2:4)。
 - E. 被召(帖撒罗尼迦前书 5:24)。
- II. 信徒是被和好(移开那度分开神和人的障碍)。³⁸
 - A. 出於神(哥林多后书 5:18-19; 哥罗西书 1:20)。
 - B. 与神(罗马书 5:10; 哥林多后书 5:20; 以弗所书 2:14-17)。
- III. 信徒被救赎，从罪的奴隸市场买回来³⁹(罗马书 3:24; 哥罗西书 1:14; 彼得前书 1:18)。
- IV. 信徒因罪的谴责，或永恒的审判，被消除了(约翰福音 3:18; 5:24; 罗马书 8:1)。
- V. 基督在十字架上取代我们靈性的死亡，付清了所有罪的刑罰(罗马书 4:25; 以弗所书 1:7; 彼得前书 2:24)。
- VI. 每个信徒为罪接受慰解；神对他儿子的工作感到满意(罗马书 3:25-26; 约翰壹书 2:2; 4:10)。

38. 梯羅勃, *The Barrier*, [障碍], (1993)。

39. 请参阅梯羅勃, *Slave Market of Sin*, [罪的奴隸市场], (1994)。

- VII. 信徒的旧生命和罪性已经死去，如今为神而活，溯及既往地位的真理。他是：
 - A. 基督同钉十字架(罗马书 6:6; 加拉太书 2:20)。
 - B. 与基督同死(罗马书 6:8; 哥罗西书 3:3; 彼得前书 2:24)。
 - C. 与基督一同埋葬(罗马书 6:4; 哥罗西书 2:12)。
 - D. 与基督一同復活，现今地位的真理(罗马书 6:4; 7:4; 哥罗西书 2:12, 3:1)。
- VIII. 信徒不再在摩西律法的捆绑之下。他是：
 - A. 在律法上死了(罗马书 7:4)。
 - B. 脱离了律法(罗马书 6:14; 7:6; 哥林多后书 3:6-11; 加拉太书 3:25)。
- IX. 信徒是重获新生了(约翰福音 13:10; 哥林多前书 6:11; 提多书 3:5)。他是：
 - A. 重生了(约翰福音 3:7; 彼得前书 1:23)。
 - B. 神的孩子(罗马书 8:16; 加拉太书 3:26)。
 - C. 神的儿子(约翰福音 1:12; 哥林多后书 6:18; 约翰壹书 3:2)。
 - D. 新造的人(哥林多后书 5:17; 加拉太书 6:15; 以弗所书 2:10)。
- X. 神给信徒儿子的名份，因为地位的真理作为儿子(在復活时: 罗马书 8:15, 23; 以弗所书 1:5)。
- XI. 信徒获得神的接纳(以弗所书 1:6; 彼得前书 2:5)。他是：
 - A. 使成为义(归咎)(罗马书 3:22; 哥林多前书 1:30; 哥林多后书 5:21; 腓立比书 3:9)。
 - B. 在地位上成圣洁(哥林多前书 1:30; 6:11)。
 - C. 永远完全(希伯來书 10:14)。
 - D. 有资格获得基业(歌罗西书 1:12)。
- XII. 信徒得与神相和，称义(罗马书 3:24; 5:1, 9; 8:30; 哥林多前书 6:11; 提多书 3:7)。
- XIII. 信徒接受那独特可用的神力(彼得后书 1:3)。
- XIV. 藉着与神和解信徒保证有天国的居民身份(路加福音 10:20; 以弗所书 2:14-19; 腓立比书 3:20)。
- XV. 信徒从撒旦的国度里被拯救出来(歌罗西书 1:13a; 2:15)。
- XVI. 信徒被迁到神的国度里(歌罗西书 1:13b)。
- XVII. 如今信徒处於一个稳固的基础上(哥林多前书 3:11; 10:4; 以弗所书 2:20)。
- XVIII. 每一个信徒都是天父给基督的禮物(约翰福音 10:29; 17:2, 6, 9, 11-12, 24)。

XIX. 信徒的地位从罪性的势力下被拯救出来(罗马书 8:2; 腓立比书 3:3, 哥罗西书 2:11)。

XX 每个信徒被委派为神的祭司。我们是:

- A. 圣洁的祭司(彼得前书 2:5, 9)。
- B. 君尊的祭司(彼得前书 2:9; 启示录 1:6)。

XXI. 信徒获得永恒的保证(约翰福音 10:28-29; 罗马书 8:32, 38-39; 加拉太书 3:26; 提摩太后书 2:13)。

XXII. 信徒得以进到父面前(罗马书 5:2; 以弗所书 2:18; 希伯来书 4:16; 10:19-20)。

XXIII. 每个信徒都在神「更大」恩典的照顾之下。(罗马书 5:9-10)。我们是:

- A. 他爱的对象(以弗所书 2:4; 5:2)。
- B. 他恩典的对象
 1. 为了拯救(以弗所书 2:8-9)。
 2. 为了保守(罗马书 5:2; 彼得前书 1:5)。
 3. 为了事奉(约翰福音 17:18; 以弗所书 4:7)。
 4. 为了教训(提多书 2:12)。
- C. 他大能的对象(以弗所书 1:19; 腓立比书 2:13)。
- D. 他信实的对象(腓立比书 1:6; 希伯来书 13:5b)。
- E. 他平安的对象(约翰福音 14:27)。
- F. 他安慰的对象(帖撒罗尼迦后书 2:16)。
- G. 他所祈求的对象(罗马书 8:34; 希伯来书 7:25; 9:24)。

XXIV. 身为神的继承人和与基督合并的继承人, 信徒是产业的承受人(罗马书 8:17; 以弗所书 1:14, 18; 哥罗西书 3:24; 希伯来书 9:15; 彼得前书 1:4)。

XXV. 每个信徒在基督里有一个新的地位(以弗所书 2:6)。我们是:

- A. 一生与基督作伴(哥罗西书 3:4)。
- B. 在事奉上与基督作伴(哥林多前书 1:9)
 1. 与神同工(哥林多前书 3:9; 哥林多后书 6:1)。
 2. 担当这新约的执事(哥林多后书 3:6)。
 3. 作基督的使者(哥林多后书 5:20)。
 4. 基督的信(哥林多后书 3:3)。
 5. 神的用人(哥林多后书 6:4)。

XXVI. 信徒是永恒生命的接受者(约翰福音 3:15; 10:28; 20:31; 约翰壹书 5:11-12)。

XXVII. 信徒是一个新造的人(哥林多后书 5:17)。

XXVIII. 信徒在主里是光明的, 天使斗争的一部分⁴⁰(以弗所书 5:8; 帖撒罗尼迦前书 5:4-5)。

XXIX. 信徒与圣父, 圣子, 圣灵结合。我们是:

- A. 在父神裡面(帖撒罗尼迦前书 1:1; 比较, “父神在众人[之体]内,” 以弗所书 4:6)。
- B. 在基督裡面(约翰福音 14:20; 比较, “基督在你们[体]内,” 哥罗西书 1:27)
 1. 基督的肢体(哥林多前书 12:13)。
 2. 葡萄树的枝子(约翰福音 15:5)。
 3. 圣殿的石头(以弗所书 2:21-22; 彼得前书 2:5)。
 4. 羊群中的羊(约翰福音 10:27-29)。
 5. 主新妇的一部分(以弗所书 5:25-27; 启示录 19:6-8, 21:9)。
 6. 君尊的祭司中的祭司(彼得前书 2:9)。
- C. 在圣灵裡面(罗马书 8:9; “神的灵住在你们[体]内”。

XXX. 每个信徒都是圣灵服务的接受者。他是:

- A. 从圣灵所生的(约翰福音 3:5-8)。
- B. 受圣灵的洗(使徒行传 1:5; 哥林多前书 12:13)。
- C. 有圣灵住在里头(约翰福音 7:39; 罗马书 5:5; 8:9; 哥林多前书 3:16; 6:19; 加拉太书 4:6; 约翰壹书 3:24)。
- D. 受了圣灵的印记(哥林多后书 1:22; 以弗所书 4:30)。
- E. 属灵的恩赐(哥林多前书 12:11, 27-31; 13:1-2)。

XXXI. 信徒得到荣耀(罗马书 8:30)。

XXXII. 信徒在基督裡得到圆满(哥罗西书 2:10)。

XXXIII. 信徒是天上各样属灵福气的持有人, 在永恒的未来已得允许(以弗所书 1:3)。

XXXIV. 信徒领受一个属人的灵(与圣灵一起, “Z”的施行的一个组成部分); 罗马书 8:16; 哥林多前书 2:12; 哥林多后书 7:13; 帖撒罗尼迦前书 5:23)。

XXXV. 信徒的罪和过犯都被除去⁴¹(以赛亚书 43:25; 44:22)。

XXXVI. 信徒是有效的恩典的接受者(以弗所书 1:13)。

XXXVII. 信徒保证一个复活的身体直到永远(哥林多前书 15:40-54)。

XXXVIII. 信徒是无限赎罪的承受人(哥林多后书 5:14-15, 19; 提摩太后书 2:6; 4:10; 提多书 2:11; 希伯来书 2:9; 彼得后书 2:1; 约翰壹书 2:2)。

XXXIX. 在被拣选与豫先定下之下, 信徒有同等的优权和同等的机会(罗马书 12:3; 以弗所书 3:16-19)。

41. 请参阅梯羅勃, *Reversionism*, [靈性上的倒退], (尚未有中文版)。

40. 请参阅梯羅勃, *Anti-Semitism*, [排斥犹太人主义], (尚未有中文版) (1991), 11-13, 94-99, 101-02, 110-13。

可撤消, 真正的事实

XL. 在得救的一刻, 信徒被圣靈充满 (加拉太书 3:3)。

当信徒犯罪时, 得救时所接受圣靈的充满被撤消。当信徒反弹时, 圣靈的充满被恢復。

圣经索引

旧约

创世记		撒母耳记上	
1:1	30	2:2	29
2:17	32	2:3	30
6:6	25	2:6-8	29
17:1	31	15:35	25
18:14	31	16:7	30
出埃及记		17:47	31
3:14	30	撒母耳记下	
32:14	25	7:28	31
利未记		11	10
19:2	29	22:31	29
民数记		列王记上	
23:19	31	8:27	30
申命记		8:56	31
4:39	29,30	17:24	31
14:8	13	历代志上	
32:4	29,31	29:11	29
32:40	30	历代志下	
33:27	30	16:9	31
士师记			
2:18	25		

圣经索引

19:7	29
20:6	29
25:8	31
尼希米记	
1:6	15
约伯记	
5:17-18	27
9:12	29
23:10	30
26:6	30
26:7	31
31:4	30
34:21	30
34:21-22	30
36:26	30
37:16	30
37:23	29
42:2	30
诗篇	
7:9	29
7:14-16	27
8:1	29
9:7	30
11:7	29
19:9	29,31
22:3	29
24	29
24:8	31
25:8	29
25:10	31
27:1	31
31:5	31
32:5	15,23
33:4	31
33:5	28
33:9	31
34:8	29

37:24	24
38:1-14	27
38:18	15,23
40:28	31
44:21	30
47:2	29
47:8	29
50:6	29
51:3-4	23
58:11	29
74:13	31
83:18	29
86:5	29
86:15	31
89:14	29
90:2	30
90:13	25
93:1	31
93:2	29
97:6	29
102:26,27	31
102:27	30
111:3	29
111:7-8	31
111:9	29
115:3	29
119:68	29
119:89	31
119:137	29
119:142	31
119:151	31
135:6	29
135:13	30
138:2	31
139:1-6	30
139:7-10	30
139:12	30
145:17	29
147:4	30
147:5	30
148:6	31

箴言

1:23	23
3:19	30
5:21	30
15:3	30
17:3	30
21:1	29
28:13	15,23

传道书

3:14	31
------	----

以赛亚书

6:3	29
26:4	31
30:18	9
40:8	31
40:13-14	30
40:26	31
40:29	31
41:26	30
42:9	30
43:9	30
43:13	30
43:25	37
44:22	37
45:5-6	29
45:21	29
46:10	29,30
50:2	31
53:5-6	3
64:6	11
65:1	31
66:1	30

耶利米书

3:13	23
10:10	31

15:6	25
16:17	30
17:10	30
23:6	29
23:24	30
27:5	31
32:27	31
33:3	31
42:10	25
50:7	29
51:15	30

耶利米哀歌

3:22	18
3:22-23	31
5:19	30

以西结书

11::5	30
-------	----

但以理书

4:35	29
4:37	31
9:4	15
9:14	29

阿摩司书

7:3	25
7:6	25

那鸿书

1:7	30
-----	----

哈巴谷书

3:6	30
-----	----

玛拉基书

3:6	31
-----	----

7:15	12
8	12
8:1	23,24,29,34
8:3-4	6
8:6	6,19,33
8:9	37
8:13	19
8:15	35
8:16	35,37
8:16-17	5
8:17	36
8:23	35
8:27	30
8:28	30
8:29	34
8:29-30	34
8:30	35,37
8:32	24,36
8:33	34
8:34	36
8:38-39	4,5,7,23
8:39	28
9:15-23	29
10:3	29
11:29	26
11:33	30
12:1	23
12:3	37
13:1	31

哥林多前书

1:2	5
1:9	31,36
1:30	35
2:12	32,37
2:14	25
3:1	7
3:1-3	12,23
3:3	7
3:9	36
3:11	35

3:16	12
6:11	35
6:19	37
10:4	35
10:13	31
11:28	4
11:31	15,23,27,30
12:11	37
12:13	37
12:21	24
12:27-31	37
13:1-2	37
15:22	6,32

哥林多后书

1:20	31
1:22	24,37
3:3	9
3:6	36
3:6-11	35
5:8	32
5:14-15	37
5:17	32,35,36
5:18-19	34
5:19	37
5:20	34,36
5:21	5,23,28,29
6:1	36
6:4	36
6:7	31
6:18	35
7:9-10	26
7:13	37
9:8	31
12:9-10	27
12:21	26

加拉太书

2:20	35
------	----

3:3	38
3:25	35
3:26	3,5,24,27,35,36
4:6	37
5	12
5:16	19
5:19-21	11
6:1	23
6:15	35

以弗所书

1:3	37
1:3-4	5
1:3-6	24
1:5	29,34,35
1:5-6	5
1:6	35
1:7	34
1:1	24,34
1:13	24,31,37
1:1	36
1:1	36
1:1	31,36
2:1	32
2:3	11
2:4	36
2:6	36
2:8-9	5,24,36
2:1	35
2:14-	34
2:14-	35
2:1	36
2:2	35
2:21-22	37
3:16-19	37
3:20	31
4:4-13	29
4:6	37

4:7	36
4:22	6,23
4:30	17,24,37
5:2	36
5:8	36
5:14	19,23,33
5:18	7,2
5:25-27	37
6:15	19

腓立比书

1:6	36
1:2	32
2:13	36
3:3	36
3:9	35
3:13	16
13:13-14	19,23
3:20	35

歌罗西书

1:1	19,30
1:1	35
1:13	35
1:14	34
1:17	30
1:18	24
1:20	34
1:27	37
2:10	37
2:11	36
2:12	33
2:15	35
3:1	35
3:3	33,35
3:4	36
3:5-9	12
3:12	34
3:13	20,23

帖撒罗尼迦前书		2:9	37
1:1	37	3:1-2	31
1:4	34	4:13	30
5:4-5	36	4:16	36
5:19	17	6:1	11,26,33
5:23	37	6:6	26
5:24	31,34	6:13	29
帖撒罗尼迦后书		6:17	29
2:11	27	7:21	26
2:16	36	7:25	36
3:3	31	8:1	29
提摩太前书		9:15	36
1:17	30	9:24	36
2:6	37	9:27	32
4:1	26	9:27-28	30
4:10	37	10:14	35
5:6	19,33	10:19-20	36
提摩太后书		10:23	31
1:12	31	10:30-31	29
2:11-12	5	11:11	31
2:12-13	24,27,31	11:11-12	33
2:13	36	12:1	11,23
2:19	24	12:5	27
2:25	25	12:6	13,23,27
提多书		12:9	23
1:1	34	12:12	23
1:2	31	12:12-13	17
2:11	37	12:13	23
2:12	36	12:15	23
3:5	35	12:17	25
3:7	35	12:23	29
希伯来书		13:5	36
1:3	31	13:8	6,31
1:12	31	雅各书	
		1:5	30
		1:15	33
		1:17	31
		2:26	33
		3:17	30
		5:9	27
		5:19-20	23

彼得前书		5:11	5,30
1:2	30,34	5:11-12	5,36
1:4	36	5:16	27
1:4-5	24	5:20	31
1:5	31,36	犹大书	
1:18	34	1	24
1:23	35	24	24
1:25	31	启示录	
2:4	34	1:5	31
2:5	5,35,36,37	1:6	36
2:9	5,36,37	1:8	30
2:24	16,23,29	2:5	26
4:17	15	2:16	26
4:19	31	2:22	26
彼得后书		3:1	33
1:3	35	3:7	29
2:1	37	3:16	27
3:9	24,25	3:19	26,27
3:18	19	3:20	27
约翰壹书		4:2-3	29
1:5	29	4:8	29,31
1:7	23	6:10	29
1:8	11,23	15:3	31
1:9	4,7,15,16,23,31	16:7	31
1:10	11,23	19:2	29
2:2	34,37	19:6	31
2:29	29	19:6-8	37
3:2	35	19:11	29,31
3:20	30	20:11-15	29
3:24	37	20:12-15	32
4:8	28	20:13	24
4:10	34	20:15	24
4:16	28	21:4	27
5:6	31	21:6	30
	47	21:9	37
		22:13	30